

广水市大中型水库安全监测能力建设项目广水市大中型水库安全监测能力建设项目全阶段勘察设计服务(HBGS-202402SL-003001001)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HBGS-202402SL-003001001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广水市大中型水库安全监测能力建设项目全阶段勘察设计服务已由广水市发展和改革局以广发改审批服务【2023】307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广水市水利和湖泊局，建设资金来自其他资金。项目出资比例为其它(国债资金)：100.0%。招标人为广水市水利和湖泊局，招标代理机构为广水市鑫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

建设地点：广水市郝店、吴店、蔡河等乡镇

建设规模：广水市大中型水库安全监测能力建设项目全阶段勘察设计服务

其他：/

2.2 招标范围

招标范围：广水市大中型水库大坝安全监测系统、水雨情遥测系统、视频监控系统、水源地水质监测系统、库区气象监测系

统、土壤墒情监测系统、洪水预报调度系统、供水与调度管理系统、数字孪生平台及业务应用平台等内容。

标段划分：本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计划勘察设计/勘察/设计服务期：540日历天，计划开工日期2024-03-15。其中：60 日内完成招标设计（含）之前的所有前期设计工作。

2.3其他：/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1）具有有效法人营业执照。（2）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设计水利行业(水库枢纽)专业甲级及以上资质。（3）具有工程勘察（岩土工程或工程测量）专业甲级及以上资质。（4）近 5 年（自投标截止时间往前推算 60 个月，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下同）承接过水库安全监测方案编制业绩或大型水利工程设计业绩。（5）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水利工程类专业高级技术职称。（6）如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成员均应满足第（1）项要求，联合体应满足上述要求。

3.2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1）联合体各方须签订联合体协议书，联合体协议中应明确牵头单位和联合体成员各方职责。（2）联合体应满足 3.1 规定的资格条件。（3）组成联合体进行投标的单位不得再以自己的名义单独参与同一标段的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与同一标段的投标。（4）联合体投标的需要由牵头人在系统中选择成员并由成员在系统中进行确认，且确认工作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完成。（5）联合体牵头人和成员方都需要在市场主体库中注册账号及办理 CA锁，牵头人报名（即下载招标文件），成员方无需报名。投标文件由牵头人上传，参与开标解密。

3.3 各投标人均可就本招标项目上述标段中的 1(具体数量) 个标段投标。

3.4本次招标本项目属于政府采购工程。

3.5本项目属性：项目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6其它要求：（1）没有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2）没有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3）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近 3 年（从投标截止日期往前推算 36 个月）没有行贿犯罪行为。（4）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资格审查不合格的投标人，其投标将被否决。

4. 技术成果经济补偿

本次招标对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 不给予（给予或不给予）经济补偿。 给予经济补偿的，招标人将按如下标准支付经济补偿费：。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若为联合体投标，指联合体所有成员)，应当在湖北省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以下简称“电子交易平台”，下同）（网址：www.hbbidcloud.cn）进行注册登记，并下载手机版CA（标证通）或办理CA数字证书（具体操作参见“电子交易平台”—办事指南—交易主体注册登记指南）。

5.2 完成注册登记后，请于2024年02月02日至2024年02月06日24：00时止（北京时间、下同），通过互联网使用手机版CA（标

证通)或办理CA数字证书登录“电子交易平台”,在所投标段免费下载招标文件。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下载招标文件(具体操作参见“电子交易平台”—办事指南—招标(资审)文件下载指南)。未按规定从“电子交易平台”下载招标文件的,招标人(“电子交易平台”)拒收其投标。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为:2024年03月07日 09时00分

6.2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手机版CA(标证通)或办理CA数字证书登录“电子交易平台”,选择所投标段将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上传后,“电子交易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电子签收凭证,递交时间以电子签收凭证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逾期未完成上传或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招标人(“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7. 投标相关事宜

招标人将不组织现场踏勘和投标预备会,投标人须自行调研,费用自理。。

8. 评标办法

本次招标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估法

9.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湖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网址:www.hbggzzyfwpt.cn) 中国广水网

(http://www.guangshui.gov.cn/) (发布公告的媒介名称)上发布。

10. 联系方式

招标人：广水市水利和湖泊局

代理机构：

广水市鑫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广水市应山办事处四贤路5008

地址：

广水市十里办事处清水桥社区开明路鑫尧集

号

团

邮编：432700

邮编：

432700

联系人：郝先生

联系人：

孙女士

电话：0722-6884030

电话：

0722-6286822

传真：

传真：

电子邮件：

电子邮件：

网址：

网址：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2024年02月01日

备注：